督 查 通 知

濮督查〔2012〕304 号

关于明确市政府项目审批联合办公会议决定事项责任单位的通知

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3 月 15 日上午，副市长吴新普主持召开市政府项目审批联审联批工作会议，听取开发区及有关项目单位汇报，并就建设中存在问题进行了研究。现将会议决定事项分解如下：

一、万利财富广场二期项目问题。由市国土局负责，3 月 17 日前按照原有规定核算出项目容积率变更后需补缴的土地出让金。在项目单位提供完整资料后 5 天内办结土地证。

责任单位：市国土局

责 任 人：杨 非

（联系人：刘洪伟，联系电话：6666158，邮箱：dcj003@126.com）

二、天健生物科技年产60万吨D-氨基酸项目问题。由市国土局负责，待项目单位提供齐全所需核发土地证资料后，5天内予以办结。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

责 任 人：杨　非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三、迈奇科技公司 N-甲基吡咯烷酮扩建项目问题。由市规划局负责，待项目单位提供申请办理分析检测中心及办公楼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材料后，12天内予以办结。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结后，由市国土局负责，5天内办结新征土地土地证。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市国土局

责 任 人：蔡惠军、杨　非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四、濮阳市元光科技公司环保装备制造项目问题。由市规划局负责，在项目单位缴纳城市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费后，3天内办结两栋厂房工程规划许可证。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

责 任 人：蔡惠军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五、濮阳贝英数控机械设配公司精密装备制造项目问题。由市住建局负责，安排市质监站5天内对项目单位的建设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备案。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责 任 人：芦　平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六、惠成电子年产1.5万吨顺酐酸酐衍生物项目问题。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工作由市规划局负责，在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即日办结。由开发区负责5天内做好项目周边的群众工作，尔后由市国土局负责5日内办结土地证。

责任单位：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国土局

责 任 人：郭德录、高尚功、杨　非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七、宏业精细化工产业园项目问题。人才职工公寓楼项目设计长度压缩为80米，待费用交齐、资料提供完备、公示10天期满无异议后，由市规划局即日审批科技工业城综合服务设施平面设计图规划。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

责 任 人：蔡惠军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八、赵娄拐城中村改造问题。由市规划局负责，待应缴纳的费用交齐、资料提供齐全、公示期满无异议后，3天内出具村民安置用地选址意见书。群众工作由开发区负责。

责任单位：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规划局

责 任 人：郭德录、高尚功、蔡惠军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九、产业集聚区村庄整合项目问题。待开发区提供土地征收、拆迁补偿成本和安置补偿成本数据后，分别由市国土局、市政府投资办负责3天内核算、评审完毕；根据核算、评审结果，由市发改委负责1天内下达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计划，市财政局负责1天内拨付资金。

责任单位：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国土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政府投资办

责 任 人：郭德录、高尚功、杨　非、张耀民、卢志勇、岳贤忠

（联系人：冯秀芳，联系电话：6666580，邮箱：sdcj04@126.com）

十、水岸星城项目问题。由市规划局负责，自项目单位应缴纳的费用缴纳后，10天内（含公示期7天）办结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

责 任 人：蔡惠军

（联系人：刘洪伟，联系电话：6666158，邮箱：dcj003@126.com）

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会议要求，强化措施，迅速行动，扎实推进。请于每周五向我局报送一次落实情况，直至完成工作任务。我局将跟踪督查，适时通报工作进度。

2012年3月15日